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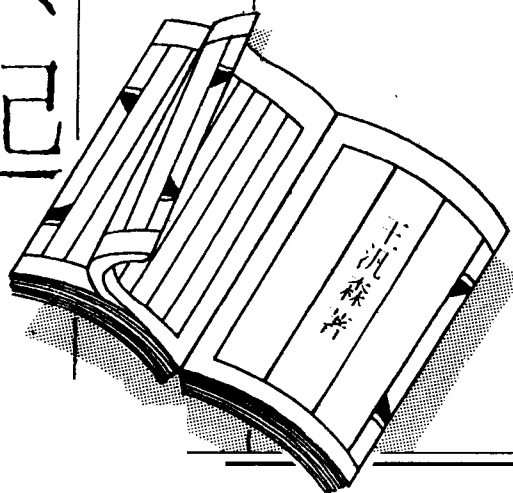
古史辨運動的興起

一個思想史的分析

● 王汎森 著 ●

允晨叢刊 13

古史辨
運動的興起



掌握世界新知



創造美好生活

允晨叢刊 四 古史辨運動的興起

作者 王 汎 森
發行人 吳 東 昇
出版 允晨文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21號東昇大樓11樓
●服務電話：5415606-7
●郵撥帳號：0554566-1
製印 唐山彩色照相製版有限公司
板橋市中山路二段531巷56號2樓
登記證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2523號
初版 中華民國七十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如有缺頁、破損、倒裝，請寄回調換●

定價：170元

ASIAN CULTURE COMPANY

序

古史辨是改變近代中國史學氣候的一個晴天霹靂，值得被深入分析討論。應該聲明的是：由於筆者把古史辨運動當作近代學術思想發展中一個歷史現象來描述，所以，並未能稍稍照顧到上古史研究的專門問題。事實上，收集在《古史辨》七大冊中將近三百五十篇論文對上古史研究是否有建樹？在那些方面值得採信？是古史研究工作特別感到興趣的。但這個運動何以會爆發？以什麼樣的風貌出現？帶來什麼影響？則是關心近代思想史的人所該處理的，二者固然有交集之處，但卻不可混為一談。在描述歷史現象時，是有必要對「心理事實」(psychological truth) 與「歷史事實」(historical truth) 加以分殊的。不管合理或不合理的思想都可能在歷史上造成巨大的影響，在行動者自己看來也都可能自認為掌握了最完整的理由，而且也正好符合著某種深刻的社會需求，而又造成了無可抹煞的歷史事實。我們在這個研究中尤其覺察到此點。在本書中筆者還希望注意三個層面的問題：第一個層面

是：思想家原來的想法到底是什麼？這些想法與他生活於其間的思想傳統有什麼樣的關係？第二個層面是：他真正做到了什麼？有時候所思想與實際做成的結果之間有著相當遙遠的距離。第三個層面是：在歷史發展的過程中，他所做成的產生了什麼影響，這包括後來的人怎樣去理解他的作為。事實上，後來者的理解也常常跟作者的本意相衝突，被影響的人常常反過來與影響他的人在某些層面上形成敵對。爲了照顧到這三個層面，本書的詳略遂與前人的研究有所不同。

截至目前爲止，對古史辨進行比較全面性探討的著作並不算多。在外文著作中，史耐德（Laurence A. Schneider）的「顧頡剛與中國新史學」（*Ku Chieh-Kang and China's New History*）算是先鋒之作（註一）。此書主要是顧氏一生學術思想的總說，而不是以古史辨運動爲主要論題。它的優點是使我們能够較完整地掌握顧氏一生學術研究的各個不同階段所展現之風貌。德國的吳素樂（Ursula Richter-Chang）女士以古史辨及顧頡剛爲學位論文，其書尚未面世故內容不得而詳。氏曾於一九八〇、一九八二兩度前往北平，對顧氏生平傳記資料作過相當深入的搜理（註二）。據我個人所知，中文著作中也只有不到十篇論文，

註一：史耐德的書於一九七四年由加州大學出版。彼時顧氏尚健在。

註二：這是吳素樂女士在中央研究院近史所的英文報告「顧頡剛與古史辨運動」中透露的。

因客觀環境的限制，故得以寓目者亦僅及其半。其中童書業、楊向奎、李錦全的論文大抵是站在批判古史辨派研究成果之立場而撰寫的，並不是純粹的學術思想史研究。尤其是童、楊二位的文章，皆發表於中共佔據大陸後三年間（民國四十一年），彼時批判胡適集團的運動已有山雨欲來風滿樓之勢，而顧頡剛正是被當作胡適集團的一員要將來看待的，所以即使是顧氏從檢字廠工人一手識拔栽培、又親身參與古史辨第七冊編輯工作的童書業，也對以顧氏爲主幹的古史辨派作了極爲嚴厲的攻擊。

童氏指出：所謂古史辨派其實「是美國實證主義傳到中國後的產物」（註三），他自省道：「我們講了幾十年的古史，編著了厚厚的許多冊書，除起了些消極的破壞作用外，對於古史的眞象何嘗摸著邊際……『破壞僞古史就是建設眞古史』，這句話未免太不著實了吧。」（註四）他的文章中宣稱要「在唯物辨證法這面寶鏡照臨之下，我們可以去僞存眞，化無用爲有用，這才是研究中國古史最正當的方法。對古史傳說一味抹煞，決不是科學的態度」（註五）。楊向奎也是古史辨運動中的一員要將，不過在當時他與張蔭麟、錢穆等皆持較保守觀

註三：童書業：「古史辨派的階級本質」，《文史哲》一九五二年第六期，頁三十二。

註四：同前引。

註五：同前文，頁三十三—三十四。

點。他在「古史辨派的學術思想批判」這篇短文中，很直接的指出顧頡剛「走的是公羊學派的老路，並不是乾乾脆脆的古學家」（註六）。他又指責古史辨派凡是遇著弄不清楚的古代史問題，就說是後人的偽造，是武斷的主觀論者（註七），尤其對顧氏提倡的「層累造成說」，更施以極不客氣的攻擊說：「層累造成的古史說根本不能成立。這不是層累地造成，後人不可能『造』古代史、根據一定的傳說或記載而有所整理是有的，但這不是造成的」（註八）。楊氏後來又依據這一篇文章大幅修改成「論古史辨派」一文，這次改削最大的特點是他轉而承認古史辨的一些正面價值（註九）。

廣州中山大學歷史系李錦全的「批判古史辨派的疑古論」寫於一九五六年，是一篇比較詳細的批判文字，他指出古史辨派疑古論之所以錯誤，是由於他們拿神話傳說中的人物來代

註六：楊向奎「古史辨派的學術思想批判」，《文史哲》一九五三年第六期，頁三十四。

註七：同前文，頁三十六。

註八：同前文，頁三十七。

註九：楊向奎「論古史辨派」，收在《中華學術論文集》，（北京，中華書局）頁十一—三十五。他對古史辨派的進一步肯定，見頁三十二—三十三。作者也相當銳利的觀察了「他們抨擊了自古相傳的古史系統，而這個古史系統不僅是歷史問題，也是道德倫理問題。因為古代帝王被說成是道統所繫，因而古史辨論的對象不僅是中國古代史，也是中國道德學及倫理學史」，頁三十一。

替歷史。認爲這些具有神話色彩的人物是後人偽造的，是無法證實的，因此否認神話傳說中仍可能有某種歷史真實性。他認爲在古史辨派的作品中，古史的命運是被神話傳說中人物的命運所決定的，由於這些傳說人物不可信，就宣稱上古史沒有實際證據（註一〇）。他與童書業一樣，把這些缺失歸結到「是由於他們用唯心觀點看問題，以爲歷史可以由人隨口偽造的結果」（註一一）。他也同樣把解決上古史的契機放在唯物史觀上。

童、楊、李三位的論文主要是站在批判胡適集團的觀點而寫的，所以批判遠多於分析，事實上較難讓人們對這一個疑古運動的來龍去脈增加了解。故可說直到目前爲止，尙未見到

註十：李錦全：「批判古史辨派的疑古論」，《中山大學學報》，一九五六年第四期，頁八十五。

註一一：同前文，頁六十九。此外還有幾篇論文討論古史辨派，但因環境所限，不得寓目。如丁則良「對胡適的疑古論的批判」（《東北人民大學學報》一九五五年第一期）等。大陸學者一度相當強調胡適與古史辨派的關係。如《胡適思想批判》（北京，三聯書店，一九五五）第三輯中收童書業的「批判胡適的實驗主義考據學」，便說胡適的「井田辨」是七大冊古史辨的先驅（頁二四九）而范文瀾在「看看胡適的歷史態度和科學方法」一文中一再強調胡適的「破壞歷史辨」是「和他的洋奴身分不開」，以致書歷史作爲替帝國主義引路的工作，見《范文瀾歷史論文選集》（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頁二五〇）這大批代表中共對胡適與古史辨之關係的普遍看法。此外還有鄭良樹先生的「論胡適的學術歷程和貢獻」，見《幼獅學誌》十八卷三期，頁五七—八五。王仲孚先生的「顧頡剛著述年」（上）（下）《世界華學季刊》第四卷第二期，頁一—十一，第四卷第四期，頁九—十五。

專篇針對古史辨運動的思想史背景加以比較全面而深入的檢討。本書便是想在這一個點上略獻棉薄，（註一二）故本書的著重點與前人不盡相同，所詳所略亦有殊。我們可以做這樣一個

註一二：當然還有一些評述這個運動的文字。像甲骨學家胡厚宣的《古代研究的史料問題》（臺北，谷風出版社翻印本，一九八六），大致是肯定古史辨的價值的，其言曰「說史學的探討，可以不經過疑古考古的基礎和訓練、或者不需要使用疑古考古的成就和方法，那就錯了」（頁七）又說「現代疑古學最大的貢獻，一個是康有為的『托古改制的古史觀』，一個是顧頡剛的『層累造成的古史觀』，疑古學說，固然有一些偏向，但這一條追求真理的科學道路是不錯的」（頁八），不過他也指出一些真正的古代文獻被顧頡剛等將年代拉後了，像「免典」，顧氏以為成于漢武帝時期，但免典中的「四仲中星」已被天文學家竺可楨證實為周初現象。唐蘭、董作賓也都以為免典記日的方法與殷卜辭相同，胡氏本人的名作「甲骨文四方風名考證」更證實免典的四方風名亦見於殷卜辭和山海經中（頁九）這些證據至少可證免典中有真史料。民四十四年《實半月刊》（上海，新生命書局，一九二五）三卷一期、五期分別有陶希聖的「疑古與釋古」及劉興唐的「疑古與釋古的中說」。陶文主要是對當時的釋古風氣有所針砭。說「疑古家不從一切古史記載，釋古家會用種種方法，把古史上的神話傳說，都解釋成史實，會把漢儒偽作的古史，解釋成史實」（三卷一期頁一）劉興唐認為他在祀禮疑古派，遂駁曰「疑古家的錯誤，是由於沒有正確的方法論之把握，對古代神話的傳說不能應用」（三卷五期，頁一九五），「科學的古史家……是要脫去古史上一切的神祕外衣，他並不是見到偽史料，便一脚踢開」（頁一九六）

Arthur W. Hummel (恆慕義) 將顧頡剛在古史辨第一冊所寫的長序譯成英文後，寫有「近百年來中國史學與古史辨」一長序，他提出新文化運動中的四個脈絡來說明古史辨運動的形成：第一是對於經典態度之改變，第二是學派統治的解放，第三是尋求絕對真理的放棄，第四是新疑古的態度（此文由鄭德坤中譯，刊於《史學年報》，第五期，頁一四七—一六一。）

比喻，如果古史辨是一場大火，我個人特別想追問的是造成這場漫天大火之火藥。

任何一個歷史事件的興起，都有無法窮舉的背景，而且其中可能沒有一件會再度發生，但是毫無疑問的，在諸多因素之中，卻有著主從輕重之別。韋伯曾用一個「假說分析」(hypothetical analysis)的模型來鑑別「特定因素」(the factor)——亦即是說在研究人類事務時，某些因素被去除時，會在一個既定的事件系列當中，造成決定性的差異（註一三）。本書主要是探討清季今文家的歷史解釋與「古史辨」的重要因果關聯。清季今文家的歷史解釋雖然不是促成古史辨運動的惟一因素，但卻很具關鍵性。事實上，巨大的歷史事件就像任何一個巨大的海浪一樣，都是匯集無數潛流而成，故歷史學因論是很難被接受的，可是要窮舉所有的因果關聯也絕對做不到。作為一個史學工作者，只能大致做到分別主從輕重，並把最具關鍵性的因素釐清出來。本文選取了這類關鍵因素中的一個來進行比較詳細的

顧頡剛於一九八〇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去世後，隔年一月二十三日白壽彙在北京的悼念大會上發表了

「悼念顧頡剛先生」，對顧氏一生學術工作有一個簡單扼要的介紹。並且特別提出顧氏對王國維崇敬之深。（見《歷史研究》一九八一年第二期，頁九九—一〇三）他的說法是不錯的，從顧氏一九二四年四、五月寫給王國維的三封信中可以看出。在四月二十四那封信中他即說「如蒙不棄，許附于弟子之列，剛之幸也」（《文獻》一九八三年第十五輯，頁十一）。

註一三·參見Stuart Hughes, "Conscious and Society" New York: Vintage Books, 1977, pp. 306

探討，並不意味著其他因素都不重要。

一接觸到所謂思想史背景時，便不能不聯想到傅柯的《知識考古學》(The Archaeology of Knowledge)對思想史所處理的「延續性」作相當嚴厲的攻擊。但筆者覺得思想史中的某些論題確具有因內在長期對話所構成之延續性。這使人們想到法國年鑑學派史家布勞岱(Fernand Braudel)將歷史時間所作的三種劃分：一種是結構性的，也就是長程時間(long duration)，這主要討論人類生活中一些改變緩慢，延續數世紀或更久的結構。另一種是中程時間，他稱之為「時期」(conjunctures)，十年或一代才會變化。第三種是「事件」(events)，他又稱之為短程時間(short time span) (註一四)。布勞岱主要是運用這三種時間來研究社會經濟史的問題。個人認為，這三種時間觀念在某種程度上(並不是全部)，也給予思想史研究相當的啓示。試著考慮思想史中的一些長程因素，使得我們稍稍能夠了解，為什麼一些二千年以上的舊問題，會在晚清被爭論得津津有味，而又直接影響到我們今天的古史研究。

註一四·布勞岱本人在“History and the Social Sciences: The Longue Durée”一文中對這三種時間

有詳細的說明。該文收在“On History”，Translated by Sarah Matthews, The Univ. of

Chicago Press, 1980. 尤其是頁二十七—五十二。

以本書爲例，不管是全盤否定古史經，或將今文經寓言化，都有中國思想史內部長遠發展的背景爲基礎（但這並不是暗示長程發展的結果必然會誕生古史辨運動），如果沒有這些長遠的因素，近代中國學術思想界的主要論題很可能就屬於別的範疇了。但是反過來說，如果不是近代中國外在環境與思想學術錯綜複雜的變化，那麼即使有著今古文經長期的糾鬥，或許也根本不可能爆發出像古史辨這樣的運動。深入一點追究，我們甚至還可以說，如果沒有顧頡剛這種「打破沙鍋問到底」的人進行衝天一擊（註一五），古史辨運動是否可能爆發也在未定之天。今古文之爭、清末民初的環境、顧頡剛個人的因素三者正好同時說明了長程、中程、短程因素的重要性。也正因想同時照顧到這三種時間，所以本書花費許多篇幅在追溯問題的產生及長遠的脈絡上。這主要是想解答：爲何近代中國思想史的變化仍然纏繞在那些古老的問題上。但是強調長期發展的內在脈絡並不是要宣揚歷史有所謂的「不可避免性」。事實上在這本書中，筆者也強調長期蘊蓄的力量如果沒有得到重大的觸緣並不一定會爆發出來。如果以博奕爲例，有利於某歷史事件的長遠背景正如同拿到一副好牌，可是如何獲致勝算，在相當程度上仍由遊戲者個人的技術與當時的運氣來決定。所以是長遠的背景與

註一五：這是顧氏本人在《古史辨》第一冊「自序」中夫子自道之語，見頁四十五。很巧的是這句話也是崔述所

愛用的。見「考古續說」提要，在「考信錄提要卷下」收於世界書局本《考信錄》第一冊，頁十九。

當事的個人交互作用（註一六），而不是某方完全決定另一方。

本書第二章的一小部分及第三章，曾經以「激烈的託古改制論對古代信史造成的破壞」為題，於七十五年清華大學歷史研究所召開的「中國經世思想史討論會」中宣讀，並得到一些有益的批評。筆者之所以在討論經世思想時報告這個論題，是因為感於知識份子解釋經典時，常爲了經世的要求，刻意與時代尋求關聯，竟至嚴重扭曲歷史的客觀性。誠如大家所周知的：中國思想史中有很長遠的經世傳統，而「通經致用」是這個傳統中相當有力量的一支。但是，在「通經致用」的目標下常會碰到這樣一個困難——如何把已經定型的經典運用到每一個時代不同的特殊境況上，既要顧到訊息的完整性，同時又要照顧到境況的特殊性。成功的經典解釋者應當一方面守著經典，一方面關照他的時代，故經典與境況二者應該相互關聯呼應（correlate），而不是相近似（similar），它們之間永遠存在一種緊張——到底門要決定房屋的結構到什麼程度？或房屋該決定門到什麼程度？想在這一工作上掌握一個恰當的分際並不容易。

註一六：這裡也許可以參考解釋學家伽達瑪（Hans-Georg Gadamer）的「歷史效應意識」（effective-historical consciousness），見 *Truth and Method*, London, Seed & Ward, 1975, p. 273-274。不過伽達瑪是用這個理論來討論經典解釋的長遠傳統與現代理解的問題，我則是想藉用它來說明諸如今古文之爭的長遠歷史背景與現代解釋之間文意運作的情形。

如果不能把握住恰當的分際，便常會出現這樣一種現象——那就是爲了使經典所啓示的訊息與現實境況更密切相關，解釋者自覺或不自覺地依照自己的意見來支配經典。換句話說，就是「在死人身上玩詭計」(ingenious trick played on the dead)，強古人以就我的結果，是使經典淪爲爲個人的思想服務之工具。

所以在那次報告中，個人主要是討論：在晚清的變局中，廖平、康有爲、梁啓超等人爲了變法改制，對經書所作的種種新解，及這些工作所造成的「本意尊聖、乃至疑經」的弔詭性結果。不管是廖平、康有爲或梁啓超，他們對經書（尤其是春秋經）的種種新解釋，大抵圍繞著四個核心：①他們希望強化孔子的權威，並將孔子的形象由古文家所認定的史學者變成爲政治社會改革者，也就是不再把孔子當成一個單純的歷史文獻整理者，而是當作一個提倡經世變法的改革家。②由於他們所形塑的孔子是一個沒有實際職位的社會政治改革者，所以六經不再只是單純的歷史文獻，而是孔子寄託其經世計劃的書，其中最激烈的一種看法是把經書中所記載的歷史和真正的上古歷史分爲兩層，甚至將史事當成符號看。③他們以孔子的繼承人自居，希望透過以六經爲依據的託古改制，寄託其變法思想，故往往把自己的思想緣附到經書上。④爲了使孔學能在現代社會中保有尊位，他們把孔子解釋成全知全能的聖人，其思想可以範圍萬世，六經乃搖身一變爲預言書。不管是將經書中的史事徹底符號化，

或將之變成預言書，都不期然地把經書中所記載的古代信史一筆抹煞了。

這個討論主要是想說明一個相當普通的歷史現象：不管從事歷史敘述或經典解釋，最大的一個忌諱是強古人以就我，或甚至是爲了寄託一己的經世思想而把經史之學弄成影射之學。如果這樣，不但失去了我們學習經史的意義，同時還潛藏著嚴重的危機。余英時教授在談到文革「影射史學」爲了達到史學爲政治服務的目的而不惜犧牲歷史客觀性時說：「……這種對待歷史的態度又是和政治任務的迫切性成比例的。當任務最迫切的時候，史學上的一切求知的戒律都將被棄置不顧了」（見「中國史學的現階段：反省與展望」），真是一針見血之論。本書第二、三章便同時是想凸現經典解釋與現實致用間的緊張性。

筆者之所以敢於將此書付梓，並不是相信這個研究工作已經完成。事實上沒有一篇研究文字是有完成的一天的。任何研究文字永遠都應該再修改，再補再削，可是個人在情感上卻很願意將它告一段落，才好專心致力於份內的其他工作。

本書撰寫過程中，承張灝先生、余國藩先生惠示寶貴意見，業師李永熾先生、鄭欽仁先生，及黃進興、沈松橋、廖棟樑、彭明輝、王健文等兄閱讀原稿，謹此致謝。此外，直接或間接給我關懷與鼓勵的人還很多，可惜無法在此一一一致意。本書出版過程中，多承允晨出版

公司負責人吳東昇兄及時報出版公司的雅意，謹此致謝。

王汎森謹識於南港

民國七十六年一月

序

一三

目錄

序.....一

引論：激烈反傳統與黃金古代觀念的破滅

- (一)愛國主義與反傳統思想的內在關聯.....一
- (二)激烈個人主義與傳統倫理結構之崩裂.....六
- (三)黃金古代觀念的破滅與上古信史之重估.....二一

第一章 顧頡剛層累造成說的特質與來源

- (一)層累造成說的幾個特質.....二九
- (二)崔述的《考信錄》.....三六